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制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考核管理工作，按照上级监管部门要求，公司制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

一、制订背景

中国证监会新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和考核激励提出明确要求。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交所下发的《关于落实〈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要求的通知》要求，制订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

二、制度主要内容

（一）结构

《办法》分五章、共十五条，包括《办法》的目的、适用范围、工资总额、薪酬管理和绩效考核等内容。

（二）主要内容

《办法》落实《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对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和考核激励要求。根据上级主管监

管部门薪酬管理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明确公司工资总额决定机制，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结构、薪酬标准、薪酬发放，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主体责任、考核指标设置、考核结果运用、考核周期、延期支付、绩效薪酬止付与追索扣回等要求。

该《办法》已经公司党委会前置研究，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须提交股东会审议。

附件：《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5月29日